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举办2015年度投资者接待日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2016年4月20日发布了2015年度报告，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，公司将于2016年5月13日（周五）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，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接待时间

2016年5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点-5点

二、接待地点

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新民路18号，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（届时会有引导牌指引）

三、登记预约

1、参与投资者请于“投资者接待日”前3个工作日（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）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，并同时提供问题提纲，以便接待登记和安排。

2、联系人：魏静聪； 电话：0573-87989889； 传真：0573-87123648

四、公司参与人员

公司董事长高利民先生；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高王伟先生；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吕佩芬女士；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葛骏敏先生（如有特殊情况，参与人员相应调整）

五、注意事项

1、来访证件：来访个人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股东卡原件及复印件，机构投资者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，公司将对来访投资者的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，已备监管机构查阅。

2、保密承诺：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要求投资者签署《承诺函》。

3、为提高接待效率，在接待日前，投资者可通过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向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所关心的问题，公司针对相对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。

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！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20日